2022年度少数民族工作专项资金绩效

自评报告

一、专项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一）专项资金概况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少数民族工作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行指[2021]57号），2022年度共安排省级民族专项资金193万元，其中：民族团结进步创建5万元，散居少数民族发展10万元，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建设8万元，少数民族文化事业发展170万元（省民族运动会江华筹委办第十届全省民族运动会筹备组织经费150万元、沱江镇七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民族优秀文化进校园5万元、瑶族小学省民族文化传承示范基地建设5万元、大石桥乡鹧鸪塘村民族文化健身广场建设5万元、江华旅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客姑妹瑶族织锦织基地建设5万元）。

（二）专项实施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资金使用**

根据《江华瑶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少数民族工作专项资金的通知》（江财教指[2022]27号）和相关文件精神，下达县民族文旅广体局少数民族工作专项资金183万元，下达小圩壮族乡散居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0万元，根据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按程序拨付使用，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1）民族团结进步创建5万元

主要用于打造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主题教育基地，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主题广场以及宣传长廊，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优秀民族文化传承保护等工作。资金已到位，项目已经实施，已报账完毕。通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力争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为我县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提供了资金保障，夯实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基础工作，教育引导干部群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2）散居少数民族发展10万元**

2022年度小圩壮族乡散居少数民族发展10万元，主要用于绣球道路硬化及河堤建设，道路硬化面积约910㎡，采用C30厚20cm混泥土硬化，河堤长约30m，采用浆砌片石修筑。资金已到位，项目已经实施，已报账完毕。通过项目建设，受益300人，保护农田100亩、房屋40户，解决了乡村群众的道路出行、生产发展等问题，小圩壮族乡绣球村生产生活条件得到进一步改善，各项社会事业不断进步。

（3）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建设8万元

2022年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建设8万，主要用于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建设，以及项目申报、验收、检查的会议费、资料费等方面。资金已到位，项目已经实施，已报账完毕。有效的推进了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建设，促进了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的发展，维护了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推动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

**（4）少数民族文化事业发展170万元**

省民族运动会江华筹委办第十届全省民族运动会筹备组织经费15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教练员、裁判员、演出人员和志愿者招募选拔培训，运动会会歌、会徽、吉祥物、奖牌奖杯征集等一系列的工作，用于支付吉祥物、钥匙扣、手袋包等文创产品以及省民族运动会广告宣传等方面，资金已到位，该项目达到了预期目标，已报账完毕。通过举办省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让湖南各族儿女相聚神州瑶都江华，以全省民族运动会为纽带，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引导全省各族群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贡献力量。

沱江镇七小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民族优秀文化进校园5万元，主要用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开展民族优秀文化进校园、沱江镇七小第一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以及民族团结专题活动。资金已到位，项目已实施，已报账完毕。通过项目建设，全面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扎实有效地做好民族团结进步工作，大力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教育。

瑶族小学省民族文化传承示范基地建设5万元，主要用于校园民俗文化宣传栏、连廊走道民族文化墙装饰、文化宣传写真以及表演龙、练习龙等方面，资金已到位，项目已实施，已报账完毕。通过项目建设，宣传了优秀少数民族文化，让学生了解了民族知识，增进民族团结，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江华旅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客姑妹瑶族织锦织基地建设5万元，主要用于购买20台织锦木机设备，资金已到位，项目已经实施，已报账完毕。通过项目建设，带动群众就业10人，促进对民族传统文化的传承与保护。

大石桥乡鹧鸪塘村民族文化健身广场建设5万元，主要用于民族文化健身广场建设，资金已到位，该项目已经实施，已报账完毕。通过项目建设，为该村325户，1748名瑶族群众提供传承和弘扬民族文化的基础条件,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生活需求。

**2.资金管理、项目组织和项目管理情况**

**一是认真做好项目申报。**做好项目基础调研工作，实地调查和评估项目，认真做好项目规划，对项目进行初审，经局党组集体讨论确定项目，向上级部门申报项目资金。

**二是管理规范。**根据《湖南省省级少数民族工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行[2019]13号）文件精神，制定了《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族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机关管理制度》（江民文旅广体发〔2022〕4号）、《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族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少数民族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切实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有效地保障了省级少数民族专项资金项目效益的发挥。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前期准备。为了更好的完成省级民族工作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股室股长为组员的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认真学习领会省民宗委的相关文件精神，认真抓好落实。

（二）组织实施。转发相关文件，组织好相关部门开展省级民族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及时报送相关材料，有效地推进了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有序开展。

（三）分析评价。及时汇总绩效自评等相关资料，核查项目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综合分析，有效地推进了资金的规范使用和项目的顺利实施及效益的发挥。

三、主要绩效

（一）绩效目标设定和完成情况分析

2022年少数民族工作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设定主要依据省民宗委、市民宗局的工作安排部署，我局职能职责设定，一是完善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建设；二是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三是推动民族乡经济社会发展；四是开展少数民族文化传承保护，民族文化进校园；五是举办湖南省第十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2年省级少数民族工作专项资金193万元，共实施8个项目，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建设、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少数民族文化事业发展以及散居少数民族发展等方面，实际拨付到位金额193万元，实际执行率为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保证了2022年省级少数民族工作专项资金项目的顺利实施，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有效的推进了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建设，夯实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基础；各项筹备工作有序推进，达到了预期目标，有效解决了省民族运动会筹备组织经费不足的问题，以优异成绩迎接湖南省第十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在江华圆满举办；促进了民族传统文化的传承与保护，推动了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的发展，维护了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推动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项目的实施得到广大群众的支持、认可和一致好评，经调查访问受益村民人数满意度为100%。

（二）评价结论

2022年少数民族工作专项资金绩效通过自评，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2022年绩效目标评分为100分。

四、存在的问题

无

五、改进措施及建议

**一是抓好项目规范化管理。**按程序和要求加强项目监管，确保项目安全、顺利完工，及时组织验收，并督促做好项目报账相关资料。

**二是加强资金投入。**进一步加强散居少数民族资金的投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民族团结、维护社会稳定。

江华瑶族自治县民族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2023年3月22日